

114

國立空中大學

臺中學習指導中心

綜商科暨不動產專班

免試入學



相關證照-地政士、不動產經紀人、
不動產估價師

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114.08.15

報名資格 | 凡年滿18歲之本國國民(或效期內居留證)

適合對象 | 對商學、地政士及估價師課程有興趣者

修課方式 | 平時自行收看網頁教材+4次視訊面授

學分費用 | 報名費\$300元

每學分費\$940元(不含書籍費)

開班人數 | 20人以上成班

開班單位 | 國立空中大學臺中學習指導中心

報名電話 | 04-22860150

報名地址 |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中興大學綜合大樓12樓)



報名步驟-

1. 備妥相關證件
2. 至空大臺中中心報名
3. 8/15前註冊繳費
4. 9月開學



創建第三人生價值
盡在空大學習

國立空中大學綜合商業科

不動產管理視訊專班 開課計畫

一、開班緣起

2020年來，全球物價通膨，房價飆漲，房市景氣大好，推升不少人進入不動產業，根據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統計，2024年第四季全國代銷備查家數與不動產經紀人創有統計以來新高，不動產經紀人首度突破一萬人達11,533人，只要取得不動產經紀人證照或者不動產相關證照(地政士、不動產估價師)，相較於一些房仲更具優勢，除了受僱以外，未來還可以向外自行營業，因此只要證照在手，終身無慮。

配合政府相關房市交易安全政策、不動產相關產業需求人才方案，以及未來就業人力專業化等就業發展趨勢，特規劃「不動產管理專班」，以因應不動產相關產業人力市場需求之增加，以期達到以下之教育目標：

- (一) 協助修讀者能夠獲得進入不動產相關考照資格的學歷門檻。
- (二) 提升並強化未來從事不動產相關產業之專業知能。
- (三) 提供修讀者能獲得多元之就業機會。

二、特色

- (一) 本校「綜合商業科」修畢本專班課程同學可取得「**商學**副學士」學位，符合進入不動產相關行業專業知能及考照學歷資格的基本門檻。
- (二) 本專班規劃之課程除了納入地政士和不動產經紀人的課程外，也囊括了不動產估價師的考試科目，以及該證照的必備學分。根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不動產估價師考試規則」，應考不動產估價師必須修習不動產估價（理論）或土地估價（理論）及不動產估價實務二學科，並且選修不動產法、土地利用、不動產投資與市場以及不動產經濟四大領域合計至少六科十八學分以上。
- (三) 修習本專班課程及格取得的學分(含推廣中心學分班課程)，於未來繼續修讀本校商學系時，可計入該學系採認之75畢業學分數。修滿本校規定之128畢業總學分(含通識必修26學分)之全修生，即可授予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學士學位。

三、招生對象

- (一) 預備進入不動產領域相關工作者。
- (二) 預備報考不動產經紀營業員、不動產經紀人、地政士及不動產估價師證照者。
- (三) 未具高中（職）或同等學歷者，可先報名本校大學部選修生。
- (四) 預備先取得專科學歷後，再修讀大學學歷者。
- (五) 預備取得第二專長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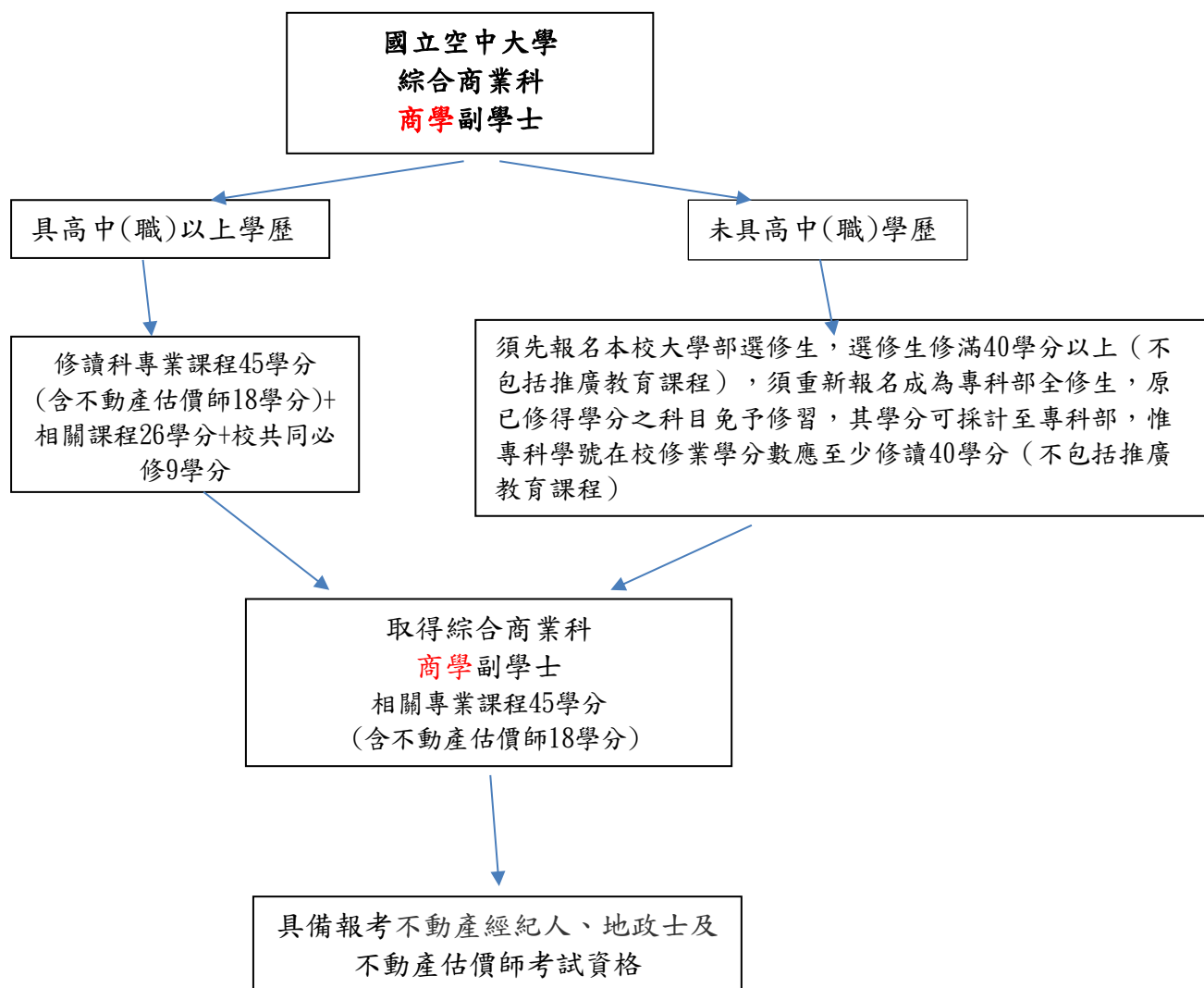
四、修讀學分數

- (一) 未具高中（職）畢業或同等學力之本國國民（或持有中華民國居留證）者，須先報名本校大學部選修生，選修生修滿40學分以上（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再重新報名成為專科部全修生，原已修得學分之科目免予修習，其學分可採計至專科部，惟專科學號在校修業學分數應至少修讀40學分。

需修滿40學分後，再依修滿40學分資格，可重新報名成為專科部全修生，原已修得學分之科目免予修習，配合修讀科課程共計80學分。

- (二) 具高中（職）畢業或同等學力之本國國民（或持有中華民國居留證）：修讀科專業課程45學分(含不動產估價師18學分)+相關課程27學分+校共同必修8學分外，共計80學分。

五、課程規劃



國立空中大學臺中中心 114上學期綜合商業科「不動產管理專班」預定開設課表(本課程表僅作為排課參考，若課程異動，以官網公告為準)

114上學期 (114年9月~115年1月)			114下學期 (115年2月~115年6月)			115暑學期 (115年7月~115年8月)			115上學期 (115年9月~116年1月)		
開設學系	科目	學分	開設學系	科目	學分	開設學系	科目	學分	開設學系	科目	學分
社科	民法(財產法篇：總則、債、物權)	3	社科	民法(身分法篇：親屬、繼承)	2	共同	職場倫理與人際關係	2	商學	個體經濟學	3
商學	不動產經紀法規	3	商學	不動產稅法	3	共同	智慧手機與生活	2	商學	理財規劃與實務	3
商學	★土地法規	3	商學	★不動產估價	3	管資	企業倫理	2	商學	★不動產投資分析	3
			商學	▲行銷企劃	3	管資	管理與生活	2	共同	性別、健康與多元文化	3
學分小計(不含推廣)		9	學分小計(不含推廣)		11	學分小計(不含推廣)		8	學分小計(不含推廣)		12
推廣	信託法規	2	推廣	土地登記實務	3				推廣	★土地利用法規	3
學分小計		11	學分小計		14	學分小計		8	學分小計		15
115下學期 (116年2月~116年6月)			116暑學期 (116年7月~116年8月)			116上學期 (116年9月~117年1月)			綜商科畢業應修分類 總計學分		
開設學系	科目	學分	開設學系	科目	學分	開設學系	科目	學分			
商學	稅務法規	3	共同	幽默與人生	2	商學	顧客服務管理	3	校共同課程	9	
商學	投資理論與分析	3	相關	飲食與生活	2	商學	個人行銷與形象管理	3	科專業課程	45(高中學歷) 54(無高中學歷)	
商學	★不動產經濟學	3	管資	生活中的多媒體剪輯與製作	2	商學	行銷學原理	3	相關課程	26(高中學歷) 17(無高中學歷)	
商學	職場個人魅力經營	3	生科	人際溝通的藝術	2	商學	消費者行為	3	總計	80	
商學	▲人際關係與協商	3	生科	▲壓力與生活	2	商學	▲廣告學原理	3	註記★的科目表 估價師應考證照必備的6科。	18學分	
學分小計(不含推廣)		15	學分小計(不含推廣)		10	學分小計(不含推廣)		15	註記▲：未具高中(職)學歷者須選讀的學分，因須先以大學部選修生身份入學，待修滿40學分(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再重新報名成為專科部全修生。		
推廣中心	★不動產估價實務	3									
學分小計		18	學分小計		10	學分小計		15			

註一：依照「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不動產估價師考試規則」，不動產估價理論、不動產估價實務為必修兩科，不動產法領域相關課程、土地利用領域相關課程、不動產投資與市場領域相關課程、不動產經濟領域相關課程，每領域至少一學科，每一學科至多採計三學分，合計至少六科十八學分以上。

註二：本表僅列出專業課程學分，校共同必修及選修課程請依照本校實際開設課程或各中心規劃修習。

六、上課方式

上下學期：4次實體面授及期中、期末評量。

暑期：無實體面授，僅期末評量。

七、成績評分

1. 上下學期課程：平時成績(兩次作業及學習參與)佔30%，期中考佔30%、期末考佔40%，學期成績及格發給學分證明書。
2. 暑期：平時成績(兩次作業)佔30%，期末考佔70%，學期成績及格發給學分證明書。
3. 本專班規劃之課程，專班學生除曾在本校修習過，准予免修外，應全部選修，所得學分計入本校畢業學分，所修學分符合本校畢業規定，授與國立空中大學學位。

八、報名資格

專科生：具有高中(職)以上學歷畢業或同等學力之本國國民（或持有中華民國居留證）可報名。

九、開班人數：20人。

十、面授方式：視訊面授方式進行。

十一、費用：

1. 報名費300元，
2. 學分費每學分940元。
3. 書籍費用另計。

十二、報名步驟

1. 備妥證件至本校臺中學習指導中心現場報名及領取學分費繳費單。
2. 114上學期數位課程於9/8開播
3. 餘學習行事曆,將公告於班級LINE群組。

十三、洽詢方式：

LINE ID：@nou04

LINE好友捷徑：<https://lin.ee/lMuYqPK>

電話：(04)2286-0150

國立空中大學附設專科部招生報名表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統一證號)									出生 年月日	西元	年	月	日
報名學習指導 中心別	臺中學習指導中心								■綜合商科				
姓名							英文 姓名	(與護照同)			性別	☐ 男 ☐ 女	
報名專科生 入學學歷	校名全銜: _____ (畢業、結業、肄業等)學歷畢(修)業年度 _____												
入學學歷等級 (請填寫代號)	☐ 入學學歷類別(請填寫代號): (1)小學 (2)國中、初中 (3)高中 (4)高職 (5)專科 (6)大學 (7)研究所 (8)空中商專 (9)空中行專 (10)修滿空大40學分 (11)本校大學部畢業 (12)本校專科部畢業 (13)大陸地區中等學校(14)入學大學同等學力 (0)其他												
戶籍地址	☐ ☐ ☐						通訊地址			☐ ☐ ☐			
聯絡電話(公)	() 分機						聯絡電話(宅)			()			
行動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與緊急聯絡人關係			
獲得招生訊息來源(可複選)	☐ 親友介紹 ☐ 電視 ☐ 報紙 ☐ 網路 ☐ 海報 ☐ 傳單 ☐ 電子看板 ☐ 公車廣告 ☐ 本校首頁 ☐ 在YouTube影音網站看到 ☐ 在臉書粉絲團看到 ☐ 看到跑馬燈或紅布條宣傳 ☐ 從廣播節目聽到 ☐ 在雜誌平面媒體看到 ☐ 其他												
請在□內勾選代號與填寫資料	☐ 職業:(1)軍(2)公(3)教(4)警(5)農(6)商(7)漁(8)工(9)自由(10)服務 (11)家管(12)學生(13)無(0)其它 服務機關(單位)全銜: _____ ☐ 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 _____ 障礙等級: _____ (請依「身心障礙手冊」或新制「身心障礙證明」填註) ☐ 具原住民身分者;請填族別: _____ 族 ☐ 具新住民身分者;請填原國別: _____ (請具實填寫原國籍全銜) ☐ 具新住民子女身分者; ☐ 父姓名: _____ ☐ 父原國別: _____ ☐ 母姓名: _____ ☐ 母原國別: _____ (請據實填寫並勾選父或母原國籍全銜)												
※請在□內勾選同意切結	☐ 本人保證以上所填各項資料及報名入學繳交之身分、學歷與相關證明文件,均與真實正本相符,確認無誤,如有虛假不實、冒用、假借、偽造、變造情事,除願負一切法律責任外,並同意依國立空中大學學生學則第8條及相關規定辦理,絕無異議。												
推薦人姓名							推薦人身分證字號或學號						
匯票號碼: ☐ ☐ ☐ ☐ ☐ ☐ ☐ ☐ ☐ ☐ - ☐										報名者簽章:			
請浮貼身分證影本(正面)						審核		准予報名		審核人(章)			
請浮貼身分證影本(反面)						結果		暫准報名					

附註：肄業生以同等學力報名者,填寫學歷全銜時,請註明肄業年級及學期(大學或二、三專肄業,不具同等學力,請用高中畢業資格報名)。